

中共眉山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支部委员会

眉产投党总支〔2022〕7号

签发人：郭松

中共眉山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支部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1年6月29日至7月28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对市工投党支部(现市产投党总支)进行了巡察。2021年10月26日，巡察组向公司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予以通报。

巡察整改反馈以来，公司在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的带领下，切实担负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针对巡察反馈的16个问题，制定措施52项。当前，16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完成率100%，52项措施已全部落实，完成率100%，取得较好阶段性成果。具体有关情况如下（其中5项问题不予公布）。

一、落实巡察整改责任情况

（一）组织领导方面。一是收到巡察组反馈意见后，公司党

组织高度重视，立即召开支委会和党支部（扩大）会议，就整改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制定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二是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对巡察反馈的 16 个具体问题分别落实到责任领导和部门（单位），明确整改时限，对照清单建立整改台账，逐一对账销号，要求整改不回避问题，立行立改、改出成效，确保件件有落实、有回音。在公司党组织的统一领导下，各责任领导和部门（单位），严格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靠前指挥，推进整改工作高效有序，落实到位。

（二）责任落实方面。2021 年 11 月组织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成员对照巡察反馈意见，主动认领问题，把自己摆进去，深入查找自身的问题和责任，思考问题产生的具体原因，研究解决问题的对策和建议，对照清单，制定整改措施，逐项落实整改。

（三）监督检查方面。一是全程跟踪督导，确保整改取得实效。公司党组织每半月针对整改工作进行一次检查，对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实行分类施治、明确专人、限时改进、定期督查。二是对复杂问题和短期难以解决的问题，主要领导亲自挂帅，认真分析原因，研究解决方案，列出整改时限，分期分批解决。三是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持续深化“三转”，坚持标本兼治，加强监督检查力度，对整改责任不落实、整改不力、敷衍整改的，严肃追责问责，全面压实班子主体责任，确保问题得到全面整改。

二、落实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在收到巡察整改反馈意见后，公司党组织保持高位统筹，把问题整改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统筹巡察整改和经营发展，有机融合，以巡察整改为契机，推进作风转变，提升治理能力，强化改革发展效能，扎实推进“后半篇文章”。全公司团结一心，攻坚克难，取得了较好的改阶段性成果。

（一）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方面

1. 针对巡察反馈“贯彻执行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不彻底”问题。（1）理论学习质量不高。学习针对性、实践性不强，对上级重要会议精神和安排部署仅是照本宣科，未结合眉山工业经济发展实际开展专研讨论，对下属企业发展指导不够。（2）对国资国企政策制度理解不透彻、贯彻有偏差。公司对2019年1月省政府《关于四川省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关于融资性贸易相关规定认知存在偏差，导致2019年5月下属供应链公司分批向肇庆南亚公司采购铝合金模板1.17亿元，按年化收益13%销售给肇庆南亚公司关联方四川南亚环保铝模租赁有限公司，系融资性贸易行为，属违规行为。注解：相当于为肇庆南亚公司提供资金1.17亿元，收益13%的资金利息。

整改情况：一是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公司领导班子认真学习了习近平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重要论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党的建设重要论述，学习了《关

于四川省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眉山市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2021年8月至今，共开展理论学习22次，通过理论武装头脑，结合主业实际，聚焦全市主导产业开展专题研究，形成《关于加快发展我市锂电池产业发展研究报告》《可降解塑料产业研究报告》《光伏行业研究概述》等9篇，向市政府、市级相关部门、区县、园区提供百余册，为我市确立新能源新材料主导产业地位提供决策依据。二是积极落实政府引导基金相关工作要求，成功组建国有全资基金管理公司并获得中基协基金管理人资质，配合组建48亿元的眉山市产业发展投资引导基金，逐步达到总规模200亿元；基金备案成功即出成果，投资中创新航锂电项目，助推重大招商引资项目成功落地，助力我市完善锂电产业体系。三是对下属供应链公司融资性贸易业务及时采取针对性整改举措，2021年10月已收回全部货款，实现利润增长，成功化解风险。结合巡察反馈问题，公司举一反三，对所有经营性业务进行自查梳理，深化了项目尽调，改进了交易结构，强化了风控措施，增加了合规性审查。

整改进度：第一项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第二、三项已完成整改。

2. 针对巡察反馈“重大事项决策、执行不到位”问题。（1）支委会议事制度的范围覆盖面不全。未按照眉发展党委《党委会前置研究、研究决定事项清单（试行）》将公司基本管理制度、

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经理工作报告纳入支委会前置研究。（2）未严格落实支委会前置程序。2019年6月3日总经理办公会先审议“甘眉工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向我司借款”的议题，2019年6月6日支委会才对该议题进行审议。（3）落实支委会议定事项不到位。支委会要求2020年12月底完成《党风廉政建设制度》等14项制度编制，截至巡察期间，仍有《党支部组织生活》等6项制度未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修订印发《支委会议事规则》《支委会前置研究、研究决定事项清单》《治理主体权责清单》等制度文件。二是严格落实党组织前置研究程序，将公司“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公司基本管理制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经理工作报告等纳入支委会前置研究，实现重大事项全覆盖，确保公司治理程序规范。三是制定印发《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党课》《党内表决》《党员汇报》《党支部报告工作》《党员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等6项党建制度文件。

整改进度：第一、二项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第三项已完成整改。

3. 针对巡察反馈“落实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不到位”问题。
2019年市委第六轮巡察反馈“国企法人治理结构不健全。市工业贸易公司仅1名执行董事却设立董事会”。工投公司于2021年1月在原工贸公司基础上改组成立了供应链公司，并配备了董事

会、监事会和经理层领导班子，但未按要求成立党支部，法人治理结构仍不健全。

整改情况：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党支部顺利升格为党总支，下属眉山工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洪雅七里沟电力有限公司、四川欧臣实业有限公司均成立了党支部，实现了党组织机构应建尽建。

整改进度：已完成整改。

4. 针对巡察反馈“履行投融资主责能力不足”问题。融资渠道单一，对新渠道新产品研究不够，多为银行流动资金贷款。2016年以来仅发行过一支9.8亿元公司债，未尝试发行中票、短融和PPN等融资产品。

整改情况：一是已向集团提交了整改专项说明，深入贯彻落实“制造强市”战略，聚焦“1+3”产业，紧扣发展定位，采取“参股直投+基金间接投资+基金管理”的方式，优化产业投资结构，全面提升经营绩效，争取未来三至四年实现1-2家被投企业上市。二是下一步计划并购一两家优质企业，夯实产业运营板块，发展实体产业，迅速扩大公司资产规模，改善现金流，增强抗风险能力，提高盈利能力。三是有计划开展融资，持续做好资金收支计划管理和降本增效工作，着手研究发行基金债、ABS等产品，并取得多家银行授信；同时积极推进第二支公司债发行，目前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批文。

整改进度：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5. 针对巡察反馈“净资产增长率逐年下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已向集团提交了整改专项说明，2021年11月已向市国资委反映，在政策许可情况下，将青神星华仪器厂土地等资源划入公司，进一步壮大公司资产规模。除去改革发展资产划出，公司净资产增长率稳步增长，下一步，将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寻求优质资产增大市场化发展的支撑力度，同时多渠道组织收益来源，确保净资产增长率逐年上升。二是聚焦主营业务，积极推进公司市场化发展，壮大资产规模，增强公司引领和促进地方产业发展的能力，通过并购标的等措施，实现规模扩大；同时积极推进建设高新科技产业园等项目，夯实产业载体，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

整改进度：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二）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方面

6. 针对巡察反馈“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召开不规范”问题。（1）董事会决策使用传签方式。抽查6次董事会决议中，发现采用传签方式代替董事会进行决议。（2）未严格落实末位发言制。抽查5次董事会中，审议“三重一大”议题时，董事长首先发表倾向性意见。（3）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无原始记录。2016年以来董事会只有电子档会议记录，2016年8月—2019年5月期间，部分会议缺失会议记录。2016—2017年，共6期会议

记录形成后未请参会人员签字存档；总经理办公会没有原始会议记录，2016年以来只有会议纪要，没有原始记录。

整改情况：已严格落实会议召开要求，涉及“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均召开现场董事会，严格落实末位发言制。2021年7月5日起，监事会成员、纪检监察人员列席会议，对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进行监督，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现场会议均采用手写会议记录，与会人员现场签字确认。

整改进度：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7. 针对巡察反馈“监事会履职不到位”问题。监事会对查找出来的问题不重视且未整改。2018年—202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3年一致；监事会工作计划流于形式。2018—2020年监事会工作计划内容雷同。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眉山市市属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试行办法》《监事会工作规则》，规范工作机制，提高针对性，不回避问题，查清原因，落实责任，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职能。二是严格落实公司章程和内控制度，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不定期开展监事会专项检查，加强对重大决策事项执行情况监督检查，重点关注重大投资项目、资金募集管理、供应链服务、国有产权交易等重要环节。三是2021年列席总经理办公会58次、董事会34次、风控委员会专题会15次，对本部及下属供应链、欧臣、众智、凯盛、七里沟等企业进行专项检查，发现72个问题，

并提出整改要求和指导意见，促进各公司规范化管理。

整改进度：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8. 针对巡察反馈“采购不规范”问题。（1）采购文件评判标准不规范。战略规划咨询项目采购文件评分采取区间分计算，未量化标准，有排斥性条款。如：评分标准中要求业绩必须为国有投资运营公司战略规划服务项目业绩。（2）采购文件内容不严谨。办公楼修缮改造项目谈判文件的资格要求和资格证明材料未对应，且未对纳税记录、社保记录及履行合同能力等做出要求，未采用最低评标价确定供应商。（3）谈判时间不符合逻辑。员工食堂食材供应商项目 2020 年 11 月 26 日领取谈判文件当日即开展谈判程序，并且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为领取谈判文件当日。

整改情况：一是规范采购文件编制。组织召开采购工作专题会和专题培训，对采购归口管理部门和相关经办人员进行《国家招标投标法》《公司自主采购管理制度》《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国有企业采购管理规范》等课程的专题培训，进一步提高公司招采规范化管理能力，增强经办人员规范意识和业务技能；在具体采购业务过程中，通过对招采文件二次复核、量化评分标准等举措，规范文件编制，提升采购规范化管理水平。二是强化纪检监察、监事会对自主采购项目全过程监督。在招采项目中，纪检人员全程参与，监事会细化审查，充分发挥监督效力，确保公司自主采购项目程序规范。

整改进度：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9. 针对巡察反馈“财经纪律执行不严格”问题。（1）内控制度执行不严谨。办公用品未按制度实行进出库管理，固定资产未入账，现金未实行限额管理。（2）资金管理程序不规范。部分大额资金支付审核流程不全，借款程序不规范，资金支出不严谨。（3）报账附件不齐。工作餐报销不规范，无标准、就餐人数、姓名等。产品购销无合同。

整改情况：针对问题全面自查和整改。一是完善制度，强化财务管理。制订《物资管理办法》，规范办公用品采购、申领程序，修订《财务管理制度》《业务招待管理办法》，结合业务实际提升备用金额度，提高了制度科学性。二是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工作效率。三是明确报销要求，落实专人审核报销资料，并对审核情况进行严格考核。

整改进度：已完成并长期坚持。

（三）国有企业党组织建设方面

10. 针对巡察反馈“党建工作有待提升”问题。（1）支部越权奖励。公司 2020 年 1 月 6 日第一次支部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开展 2019 年度评先评优活动的方案，方案中支部对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党员进行现金奖励，未按程序报上级党组织批准。（2）支委会记录不规范。支委会记录无成员讨论意见、无表决方式和记录时间顺序混乱等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已收回越权奖励的证书和奖金。二是严格落实公司《支部委员会议事规则》，规范化召开支委会并做好会议记录。

整改进度：第一项已完成整改；第二项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11. 针对巡察反馈“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问题。（1）发展党员程序不规范。发展党员无计划，确定发展对象不及时。（2）档案资料管理混乱。14名党员档案材料未纳入公司管理。（3）专业化人才不足。缺少股权投资、法务风控、仓储物流、外贸海关、党建专业人才。各部门配备不齐，中层管理岗缺8人，业务专员及主办岗缺13人。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规范开展发展党员工作。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把骨干发展成党员，实现“双向培养强队伍”目标，2021年全年吸收预备党员5名，确定入党积极分子3名；2022年初制定党建工作要点，确定3名党员发展计划，制订措施，加强党员教育培养工作。二是规范管理党员档案，将现有27名党员档案全部纳入公司管理。三是优化组织结构，定责定岗定编，积极推进三项制度改革。本部全体中层管理人员、业务主管岗位人员“全体起立”，先下岗，再重新竞聘上岗，13名中层管理人员和7名业务主管成功竞聘上岗，其中晋升5人，降职1人，3人协议解聘。新设产投私募

股权基金管理公司，重组产投供应链公司，实施项目制或矩阵制管理模式，通过集约化管理方式，充分发挥人才集聚效应。同时积极推行市场化招聘，2021年10月以来，成功招聘基金及股权投资3人、财务2人、风控1人、供应链贸易2人、党建及外宣4人；按照优化后的机构编制，目前，中层配置15人，缺3人，业务岗配置22人，缺2人，基本满足经营管理工作需要。

整改进度：第一、二项已完成整改；第三项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三、巩固巡察成果，“推动改革、促进发展”

公司将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全会精神，把市第五届党代会工作部署贯穿于下一步工作中，坚定不移贯彻执行“制造强市、开放兴市、品质立市”战略部署，坚持“党建引领、市场运营、培育主业、脱虚向实”的工作要求，聚焦“1+3”现代产业体系，聚力发展实体产业。一是坚持巡察整改与公司改革发展“两手抓”“两促进”，认真开展巡察整改“回头看”，对整改全面检查验收，查漏补缺，举一反三。二是抓好个性问题重点防控，共性问题深入研究，切实增强巡察整改落实的成果运用和转化，着力增强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政治能力、战略眼光和专业水平。三是切实把党组织顶层设计体现到公司战略、决策、实践中去，努力在推动产业协作发展、形成资源要素一体化配置、打造高水平开放合作平台等方面

发挥作用。锚定以高质量经营发展业绩检验巡察整改工作成效的工作方向，扎实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为眉山加快建设成都都市圈高质量发展新兴城市贡献国企力量。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28-37353319、028-37356611；邮政地址：眉山市东坡区东坡大道南一段79号凯旋广场9幢2层；电子邮箱：838245868@qq.com。

中共眉山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支部委员会
2022年5月12日



眉山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办

2022年5月12日印发
